

2025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环境信息公开表

单位名称	山东宏达玻璃制品有限公司			组织机构代码	91370304724266867J
所属行政区域	博山区	行业类别	日用玻璃制品制造	排污许可证编码	91370304724266867J001V
名录类别	大气环境	√		水环境	
	环境风险			土壤	
单位地址	八陡镇苏家沟村			邮政编码	255200
法人代表	韩红霞	身份证号		联系电话	
环保负责人	岳之营	身份证号		联系电话	
主要产品名称及规模	玻璃瓶罐，年产4万吨				
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方式	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颗粒物，经过干法脱硫、SCR脱硝，布袋除尘后经过DA001排气筒有组织排放				
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	4个排气筒都在厂区内部				
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	氮氧化物 $3.81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2024年1.76吨 二氧化硫 $19.2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2024年8.41吨 颗粒物 $0.254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2024年0.091吨		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核定总量		氮氧化物 $100\text{mg}/\text{m}^3$ 核定总量39.79吨/年 二氧化硫 $50\text{mg}/\text{m}^3$ 核定总量19.89吨/年 颗粒物 $10\text{mg}/\text{m}^3$ 核定总量3.98吨/年
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	已安装脱硫、脱硝、除尘等污染防治设施，连续运转，运行正常。				
超标排放情况	无				

<p>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</p>	<p>2021年6月8日新材料玻璃生产线智能提升改造项目审批意见（博环审字2021 37号） 2022年1月18日更新排污许可证 (91370304724266867J001v)</p>		<p>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情况</p>	<p>已制定，备案编号： 370304-2024-101 L</p>
<p>根据法律法规应公开或临时公开的内容</p>	<p>已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公开</p>		<p>备注说明</p>	
<p>企业填报人员</p>	<p>路经纬</p>	<p>企业负责人</p>	<p>岳之营</p>	<p>(企业盖章) 2025年3月27日</p>